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凡谷”）及下属子公司 2023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预计 2023 年与关联方武汉协力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有采购刀具、配件等事项发生，与关联方武汉正维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有采购功放等、销售商品（滤波器、环形器等）、房屋租赁事项发生，与关联方武汉协力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有采购夹具及配件等事项发生，与关联方武汉承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有销售商品（结构件）、房屋租赁事项发生，与关联方武汉珈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有销售商品（自动化检测设备）、房屋租赁事项发生，与关联方武汉光目科技有限公司、湖北惠风房地产有限公司、武汉衍熙微器件有限公司有房屋租赁事项发生，上述行为构成了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武汉凡谷已经向本人提交了关于前述交易的相关资料，本人对该等资料进行了审阅并就有关情况向武汉凡谷相关人员进行了询问。我们作为武汉凡谷的独立董事，现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给武汉凡谷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独立董事：马洪、唐斌、卢彦勤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六日